

# 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權字第11300683812號  
附件：會議紀錄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金門縣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案」區段徵收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38條及其施行細則第3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已於113年7月20日假本縣金寧鄉安美村辦公處辦畢「金門縣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案」區段徵收公聽會。
- 二、本公聽會土地及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之陳述意見，作成會議紀錄，除張貼於金寧鄉公所、本縣地政局及本府公告處所並於網站公告周知外，並張貼於金寧鄉安美村辦公處公告處所，並由本縣地政局張貼於土地所在地之公共地方及村(里)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。

縣長陳福海